

安福县海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海能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安福县海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孙公司海能电子（深圳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深圳海能”）于近日收到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、深圳市财政局、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下发的《高新技术企业证书》（证书编号：GR201944200970），发证时间：2019年12月9日，有效期：三年。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深圳海能于2013年获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，并于2016年通过复审，有效期为三年。本次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是原证书有效期满后进行的重新认定。深圳海能通过复审并取得《高新技术企业证书》，是对其技术实力及研发水平的充分肯定，将有利于进一步巩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，对公司的经营发展起到积极推动作用。

根据相关规定，深圳海能再次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，三年内（2019年、2020年、2021年）可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，即按15%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。上述税收优惠政策不会对公司2019年度经营业绩和财务数据产生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高新技术企业证书》（证书编号：GR201944200970）

特此公告。

安福县海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4月3日